

证券代码：839381

证券简称：海鹰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海鹰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召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一致同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99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 2021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981,861.83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9,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海鹰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海鹰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